

泌阳县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泌财竞谈采购-2026-87

**项目名称：泌阳县水利局美丽幸福河湖智能监
控系统项目**

采 购 人：泌阳县水利局

采购代理机构：泌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一. 说明
	二. 采购文件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四. 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
	五. 响应文件的开启
	六. 谈判
	七. 确定成交供应商
	八. 合同授予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泌阳县水利局美丽幸福河湖智能监控系统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 9: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泌财竞谈采购-2026-87
2. 项目名称：泌阳县水利局美丽幸福河湖智能监控系统项目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 竞争性磋商 ☐ 询价
4.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本次采购预算为：430000 元；最高限价为：43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泌财竞谈 采购-2026 -87A	泌阳县水利局美丽幸福河湖智能监控系统项目 A 包	430000	430000

5. 采购需求：具体要求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起至质保期结束。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8 月 19 日至 2026 年 8 月 21 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8 月 24 日 9:00（北京时间）。

地点：泌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一室。

五、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2026 年 8 月 24 日 9:00（北京时间）。

地点：泌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一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 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 and 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 HNXACA 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到泌阳县政务服务中心二楼西区综合窗口（联系人：吕女士，电话：18836077831）或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 楼大厅 CA 窗口（联系人：张先生，电话：17838648654）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3. 采购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谈判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采购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泌阳县水利局

地 址：泌阳县行政路东段

联 系 人：汪先生

联系方式：1523696052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泌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泌阳县商务中心区政务服务中心 4 楼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0396-791652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0396-7916526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技术要求

序号	产品类型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一、前端基础设备					
1	匀速球形摄像机	1、有效像素≥400 万低功耗球形摄像机。 2、主码流支持≥1920x1080、25fps，子码流支持≥704x576、25fps，第三码流支持≥1920x1080、25fps。 3、支持≥23 倍光学变焦。 4、设备靶面尺寸≥1/2.8 英寸。 5、最低照度：红外灯关闭：彩色≤0.005Lux，黑白模式≤0.001Lux。 6、支持水平旋转范围 360° 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不低于-15°~+90°。 7、支持预置位及巡航功能，预置位数量≥256 个。调用预置位时，在设备到达目标预置位前，视频图像将一直停留在调用预置位之前的状态。 8、支持 H.264、H.265、MJPEG 视频编码格式，可将 H.264、H.265 格式设置为 High Profile/Main/Baseline。可对经过设定区域的行人进行人脸检测和人脸跟踪，当检测到人脸后，可抓拍人脸图片。 9、设备支持接入壁装和吊装警戒配件，警戒配件支持声光警戒功能，当人或车辆进入警戒区域后，警戒配件可发出声光报警。 10、采用红外补光的球机，可识别距设备不低于 80m 处的人体轮廓。 11、设备具有≥1 个 RJ45 网络接口、≥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1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1 个 SD 卡槽、≥1 个 4G 模块。设备采用 220V 转 12V 电源适配器供电。 12、防水等级不低于 IP66 13、设备应具备开放 API 接口，支持与第三方 AI 算法平台对接。 14、设备须支持标准 4G/LTE 数据通信，支持运营商物联网卡接入。	30	台	
2	太阳能供电系统	1、电池容量≥60Ah，太阳能板功率≥120W。 2、太阳能组件类型：单晶硅太阳能板。 3、太阳能组件转换效率：≥19%。 4、电池类型：磷酸铁锂蓄电池。 5、电池额定电压：≥12.8V DC。 6、电池充电限制电压：≥14.6V。 7、工作电压范围：11.6-14.6V。 8、电池最大持续工作电流：放电≥10A，充电≤15A。 9、电池循环使用次数：>1000 次。 10、低温性能：支持-20℃低温加热充电，支持-25℃以上放电。 11、电池保护功能：温度保护，过充过放保护，过流短路保护。	30	套	

		12、电池充电温度：-20℃~60℃；放电温度：-25℃~60℃。 13、安装方式：抱箍安装。 14、太阳能组件及蓄电池应符合 GB/T 19064、GB/T 36276 等相关标准要求。			
3	监控立杆	1、圆杆：项目定制，表面热镀锌+喷塑处理，材料不低于 Q235，所有焊缝焊接牢固可靠，无夹缝，符合三级焊缝标准。 2、立柱：外径不低于 Φ140mm、壁厚不低于 3mm、长度不低于 6 米； 3、横臂：外径不低于 60mm、壁厚不低于 2mm、长度不低于 0.6 米； 4、底法兰：尺寸不低于 300×300mm、厚度不低于 14mm。	30	台	
4	立杆安装	立杆安装服务	30	套	
5	监控流量费	1 年/4G 流量卡	30	套	1 年
6	施工费	包含挖坑，运料，支模，预埋底座，创面修复等	30	套	
7	安装调试服务	摄像头安装调试服务，含 PVC 线管、开关、散力架、扎带、接头、终端盒、尾纤、膨胀栓、胶带等安装辅料	30	套	
8	前端存储	256GSD 内存卡	30	台	
9	运输费用	设备运输费用	1	批	
二、后端平台					
1	商务专线	1、线路带宽不低于 500M（满足本项目全部前端并发传输需求，具备后续平台扩容升级需求）。 2、依托运营商骨干网络，提供视频专网。 3、单路 1080P 视频传输带宽≥4Mbps，4K 视频≥8Mbps，支持自适应码率调整。 4、视频传输丢包率≤0.1%，网络抖动≤50ms。 5、支持 5G 网络接入，提供具备高 QoS 保障的视频专用传输通道，确保视频流畅不卡顿。	1	套	1 年

2	视频监控 汇聚 云平台	1、平台采用 B/S 架构，支持 7×24 小时不间断运行，平台核心组件支持在国产化操作系统及国产化数据库上部署运行。 2、支持目录查询、实时点播、录像回放、云台控制、报警订阅等功能； 3、支持接入枪机、球机、半球、全景摄像机、人脸抓拍机、车辆卡口、执法记录仪、无人机、可视对讲等视频终端；支持对已有存量监控设备的协议适配与利旧接入，不限制原有设备品牌； 4、支持 9 分屏实时视频预览，支持自定义分屏布局； 5、支持云端存储，高性能存储空间：（单个云硬盘的最大 IOPS 不低于 4900，单个云硬盘的最大吞吐量不低于 190MB/s），云存储部署于通过等保二级及以上认证的云数据中心，支持不低于 30 路前端摄像头的统一接入与集中管理，并提供基于事件触发的云端录像存储与回看服务，事件录像在云端保存周期不少于 3 天（72 小时），满足水利局河道监控场景的事后查证与应急回溯需求。事件触发前后各预留不少于 5 秒的预录和延录时间，确保事件前后关键画面完整可查。 6、支持将分散在不同区域、不同品牌、不同协议的视频资源统一汇聚，形成统一视频资源池；支持按行政区划、组织架构、区域、类型等多维度建立视频资源目录树，支持≥10 级目录层级；支持基于角色的访问控制（RBAC），支持按组织、用户、设备、功能等多维度细粒度权限分配；支持跨部门、跨层级视频资源共享与调度，支持上级平台对下级平台资源的调阅与控制；支持与上级政务视频平台级联对接。 7、支持云端 AI；支持人脸检测、抓拍、比对、检索；支持人体检测、属性识别、人体轨迹追踪；支持区域入侵、越界、徘徊、人员聚集、打架斗殴、跌倒等≥10 种行为分析算法；支持 AI 告警实时推送（APP/短信/弹窗/声光），支持联动录像、联动云台跟踪、联动语音播报。 8、云服务器逻辑资源：基频不低于 2.9GHz、睿频不低于 3.9GHz，支持 IPv6，最大网络收发包不低于 200 万 PPS，最大内网带宽不低于 12Gbps，基准带宽 ≥0.75Gbps，最大带宽 ≥3Gbps，高 IO 硬盘，吞吐量不低于 195MB/s 最大 IOPS 不低于 4900。 9、提供专属云运维、管理和上下云迁云服务，使用年限不少于 3 年。 10、平台支持通过 Web 端和移动端 APP 进行远程云回看，回看界面提供时间轴展示，以事件标记方式直观显示事件发生时段，支持拖拽定位回放，支持同时回看不少于 4 路摄像头的事件录像，便于多点位事件关联分析。	1	套	
3	集成 服务	1、负责本项目全部前端设备、后端平台、网络设备的安装、调试、联调工作。 2、提供完整的竣工文档，包括设备清单、接线图、配置手册、测试报告等。 3、提供不少于 3 次的操作人员培训，包括平台使用、日常维护、故障排查等内容。	1	套	

4	监控 大屏	1、显示尺寸 ≥ 75 英寸 2、物理分辨率不低于 3840×2160 3、采用超宽视角屏幕，可视角 $\geq 178^\circ$ (H)/ 178° (V) 4、3D 数字图象降噪处理技术，画质更真实更清晰 5、背光源类型：D-LED 6、亮度：不低于 350 cd/m^2 7、对比度：不低于 1200:1 8、响应时间： $\leq 8 \text{ ms}$ 9、刷新率：不低于 60 Hz 10、连续使用时间：7 $\times$ 16H 11、音视频输入接口：不低于 HDMI 2.0 $\times$ 1、HDMI 1.4 $\times$ 1、VGA $\times$ 1、Audio in $\times$ 1 12、音视频输出接口：不低于 Speaker OUT $\times$ 2 13、数据传输接口：不低于 USB2.0 $\times$ 1 14、控制接口：不低于 RS232 IN $\times$ 1 15、电源：198~240 VAC, 50 Hz 16、功耗： $\leq 190 \text{ W}$ 17、待机功耗： $\leq 0.5 \text{ W}$ 18、支持文本、图片、音频、视频等多种格式多媒体播放	1	台	
5	壁挂 支架	1、适配 75 寸及以上显示器，承重不低于 60kg。 2、材质：优质冷轧钢板 (SPCC)，材料厚度不低于 1.0mm。 3、表面处理：静电喷塑，涂层厚度 >60 微米。 4、颜色：黑色；支架主体中性 LOGO。 5、安装墙面要求平整，含安装紧固件。	1	台	
6	高清 连接 线	1、支持 HDMI 2.0 标准，最高支持 4K@60Hz 超高清显示。 2、支持 HDCP 2.2。 3、即插即用，无需驱动程序，无需任何外部供电。 4、接口类型：HDMI。 5、线长满足设备间距且信号稳定传输。 6、技术实现方式（铜缆或有源光缆）由供应商自主选择。	1	条	
7	操作 客户 端	1. CPU 规格 CPU 信息：通过安全可靠测评，核心数 ≥ 4 核心、主频 $\geq 2.8\text{GHz}$ 、线程数量 ≥ 8 线程、末级缓存容量 $\geq 8\text{MB}$ ；CPU 支持最大内存 $\geq 32\text{G}$ ，热设计功耗 $\geq 55\text{W}$ 2. 内存规格 内存容量： $\geq 16\text{GB}$ 内存类型：支持 DDR4 及以上内存类型 内存条配量： ≥ 4 条，最大支持 128GB 内存 3. 主板规格 主板集成模块：集成资源扩展模块、计算处理模块、音频扩展模块等，	1	台	

	主板的互联拓扑可通过处理器或交换电路实现 主板支持的 CPU 和内存情况：供应商给出主板支持的 CPU 和内存型号和数量。 主板其他内置接口：≥1 个 M.2 接口 单内存插槽最大可支持容量：≥32GB 内存插槽满配时提供的最高内存总容量：≥128GB 4. 存储设备规格 固态硬盘数量：≥1 个 固态存储容量：≥512GB 机械硬盘数量：≥1 个 机械硬盘总容量：≥500GB 机械硬盘转速：≥5400rpm 机械硬盘形态：2.5 英寸或 3.5 英寸等 固态存储形态：主板板载 M.2 扩展接口 存储设备其他参数要求：a) 固态硬盘应符合 SJ/T 11654 相关规定；b) 机械硬盘准备时间应不大于 30s；侧面固定螺丝孔数量可为 4 孔或 6 孔；工作状态环境温度应满足 5℃~55℃；其它参数应符合 GB/T 12628 相关规定 5. 显卡规格 显卡类型：独立显卡 独立显卡显存：显存≥4GB 6. 显示设备规格 显示屏屏占比：≥80% 显示屏分辨率：≥1920*1080 显示屏尺寸：≥23 英寸 显示屏屏幕比例：16:9 显示器外观颜色：黑色 显示屏防蓝光：支持防蓝光模式，蓝光加权辐射亮度 比应≤0.0012W/(•cd•sr)（瓦每坎 特拉每球面度） 显示屏低频闪：显示屏应支持低频闪≤-35dB 显示屏防眩目：显示屏镜面反射率≤10% 7. 外设规格 鼠标数量：≥1 个 键盘数量：≥1 个 键盘按键数目：104 键 键盘连接方式：USB 无线键鼠 键盘键程：2.3mm -4.0mm 键盘按键压力：0.54 N±0.14N 键盘颜色：黑色商务系 鼠标连接方式：USB 无线键鼠			
--	--	--	--	--

	鼠标 DPI 分辨率：800-1600 鼠标颜色：黑色商务系 鼠标其他要求：其它参数应符合 GB/T 26245 的相关规定 8. 网络设备规格 有线网卡数量：≥1 个 RJ45 千兆以太网口（10M/100M/1000M 自适应） 9. 外部接口规格 USB 接口数量：USB3.0 接口≥3 个 ≥1 个 Type-C 接口， 视频接口数量：Mini-DP/DP/HDMI 等数字显示接口≥4 个 音频接口数量：≥1 个 10. 整机基础规格 整机外观 a) 产品表面不应有凹痕、划伤、裂缝、变形和污染等。表面涂层均匀，不应起泡、龟裂、脱落和磨损，金属零部件无锈蚀及其它机械损伤； b) 产品表面说明功能的文字、符号、标志，应清晰、端正、牢固 状态指示灯：在产品显著位置提供状态指示功能，如运行状态等，供应商提供详细参数 整机结构： a) 机箱应符合 GB/T 4208、GB/T 26246 的相关规定； b) 产品内部结构应符合通用部件的安装需求； c) 所有输入输出接口应符合相关国家或行业标准； d) 产品零部件应紧固无松动，可插拔部件应可靠连接，开关、按钮和其它控制部件应灵活可靠，布局应方便使用； e) 所有 I/O 连接器及需插接线缆的部位应预留采购人操作空间，方便插拔解锁与插拔线缆； f) 可插拔板卡插槽部位应预留安装、拆卸或更换板卡空间； g) 拆装可能接触到的金属剪口或金属尖角部位应做防划伤处理，以保证安全； h) 整机内部走线应规整，固线结构和位置要合理可靠并做防割线处理，需便于理线和插拔操作，走线应不影响系统各主要部件组装和拆卸； i) 如需通过孔走线，过线孔应做防割线处理； j) 各插头位置和插拔方向应合理，应做到插拔无障碍设计，具备防呆设计，有效避免误操作； k) 各主要部件拆装无障碍，使用常规工具拆装，无特殊拆装工具需求； l) 各主要部件拆装步骤要少，各自拆装需避免相互干扰； m) 对于整机或零部件外表面为高亮面的，应粘贴保护膜，保护膜需粘贴牢固，运输、组装等过程不易脱落，撕下无残留； n) 其它要求应符合 GB/T 9813.1 的相关规定 机箱防护要求：机箱应符合 GB/T 4208 中 IP20 防护要求			
--	---	--	--	--

	整机噪音：产品工作在空闲状态下，产品的声功率级应不超过 4.5 Bel 整机散热：在环境温度 25° C 及处理器满载情况下，产品表面温度应符合如下要求： a) 出风口在机箱后面板情况下，出风口温度不高于 55° C； b) 可触及面温度不高于 45° C； c) 显示器表面温度：显示屏不高于 38° C, 显示屏上下灯带位置温度（如涉及）不高于 40° C, 出风口温度不高于 45° C 整机能效限定值：产品能效限定值应达到 GB 28380-2012 标准中能效等级 2 级及以上 机身材质：金属 机身颜色：黑色商务系列 机箱尺寸容量：机箱体积不大于 30L 11. CPU 性能 CPU 物理核数：≥4 核心 CPU 主频：≥2.8GHz CPU 末级缓存容量：≥8MB CPU 支持的内存最高速率：≥3200MT/s 12. 内存性能 内存读写速率：≥3200MT/s 13. 显卡性能 显示分辨率：≥1920x1080 显卡显示芯片核心频率：≥300MHz 显存等效频率：≥1000MT/s 显卡可支持多屏：应支持大于等于 2 块屏幕同时显示 14. 显示设备性能 显示屏刷新率：≥75HZ 显示屏位深：≥8 显示屏色域：≥99% sRGB 显示屏色准：$\Delta E \leq 4$ 显示屏响应时间：≤8ms 显示屏亮度：≥250 尼特 显示屏亮度一致性：≥70% 显示屏对比度：≥500:1 显示屏其他参数：其它参数应符合 SJ/T 11292 的相关规定 15. 网络设备性能 有线网卡速率：最高速率应不低于 1000Mbps, 应支持 10Mbps、100Mbps、1000Mbps 速率自适应 16. 主板功能 内存扩展接口：≥4 个 主板 USB 瞬间过流保护：支持有瞬间过流保护功能			
--	--	--	--	--

	主板防静电保护：支持防静电保护功能 I/O 接口功能：提供基于标准 USB 接口外设连接功能、基于音频输入输出接口的音频扩展功能、基于 PCIe 接口板卡扩展功能、基于 HDMI 或 VGA 或 Type-C 或 DVI 或 DP 等接口外接显示器扩展功能、基于存储接口对产品进行增容功能等。应具备外接标准 USB 设备、显示器、音频设备等内外部设备能力 17. 显卡功能 显卡外接显示接口：显卡至少支持 VGA、HDMI、DVI、DP、TypeC 中显示接口，并与显示器接口相匹配 18. 显示设备功能 显示器接口：显示器应与显卡外接显示接口匹配 显示器支架：显示器应提供显示器支架，支持屏幕旋转、升降等显示器参数调节： a) 提供 OSD 选单按钮用于调节色彩、模式等； b) 支持色温、亮度、对比度调节 19. 存储功能 通过 SATA 固态存储/PCIe 固态存储/UFS 固态存储/SATA 硬磁盘等存储部件提供存储功能 20. 网络设备功能 网络功能： a) 支持网络连接、网络开启/关闭功能； b) 支持访问网络和数据交换功能。 数据传输：支持数据传输能力，并提供数据流量和异常日志记录功能 有线网卡接口类型：支持 RJ45 接口 网络设备拆装：网络设备支持物理拆装，包括无线网卡和蓝牙模块等。 21. 外部接口功能 音频接口类型：支持至少 1 个 3.5mm 孔径的 3 段式或 4 段式接口 视频接口类型：至少支持 VGA、HDMI、DVI、DP、TypeC 中 1 种显示接口 HDMI、DP、Type-C 显示接口要求：支持音频和视频同步输出 22. 电源功能 电源线适配能力：电源适配器电线组件应符合 GB/T15934 的要求，可拆线的插头和连接器可以不做要求 23. 操作系统及软件功能 中文信息处理要求：符合 GB18030 的相关规定 操作系统备份及还原功能：支持操作系统备份及还原功能 固件备份还原能力：支持备份及还原固件的功能 操作系统及驱动升级：支持通过网络、闪存盘等方式对操作系统、驱动进行升级 固件升级：支持通过网络、闪存盘等方式对固件进行升级			
--	---	--	--	--

	BIOS 支持关闭通讯接口：支持 BIOS 关闭以太网；支持 BIOS 级备份恢复功能 固件查看信息：支持查看固件版本、内存信息、主板信息、处理器信息和系统时间信息等功能 固件设置启动顺序：支持设置启动顺序功能，并按照设置的启动顺序启动 固件设置口令：支持设置口令、修改口令、验证口令功能 固件设置网络引导：支持网络引导启动和关闭功能 24. 存储设备可靠性 固态存储寿命：TBW$\geq$80TB 机械硬盘寿命：通电时间$\geq$5 万小时 25. 显示设备可靠性 显示屏屏幕失效点：符合 GB/T 9813.2 的要求 26. 外设可靠性 键盘按键寿命：$\geq$1000 万次 鼠标按键寿命：$\geq$500 万次 键盘鼠标线材寿命：键盘鼠标所用线材经$\pm 60^\circ$弯折不低于 3000 次，功能、外观完好 风扇寿命：$\geq$4 万小时 27. 整机可靠性要求 电磁兼容性要求的抗扰度：符合 GB/T 9254.2 的规定 环境条件要求的气候环境适应性：符合 GB/T 9813.1 中规定 环境条件要求的振动适应性：符合 GB/T 9813.1 中规定 环境条件要求的冲击适应性：符合 GB/T 9813.1 中规定 环境条件要求的碰撞适应性：符合 GB/T 9813.1 中规定 环境条件要求的运输包装件跌落适应性：符合 GB/T 9813.1 中规定 MTBF 测试：MTBF(m1)$\geq$3 万小时 28. 兼容要求 常用软件兼容：支持流式软件、版式软件、浏览器、邮件采购人端、解压软件、多媒体、图形图像处理等常用软件。 数据库兼容：兼容 3 个及以上厂商的数据库产品。 中间件兼容：兼容 3 个及以上厂商中间件产品。 平台软件兼容：兼容 3 个及以上厂商云计算及大数据平台。 29. 包装及运输要求 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符合 GB/T 9813.1 和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的相关规定 30. 服务要求 服务响应： 供应商提供电话、电子邮件、远程连接等多种形式服务； b) 供应商提供同城 4h、异地 12h 技术响应服务，2 个工作日解决问			
--	---	--	--	--

	题，对于 未能解决的问题和故障应提供可行的升级方案，并提供周转设备或更换设备； c) 建立全国技术服务体系和服务团体，符合专业服务体系标准要求，提供原厂中文服务； d) 服务周期内提供产品的维修、换件和升级服务。 服务周期： a) 设备停产后应继续提供质量保障服务（含备品备件），服务终止时间与最后一批设备交付时间间隔不低于 6 年； b) 产品停止服务时间应提前 1 年告知； c) 应明确产品发布日期。 预装操作系统：预装符合桌面操作系统政府采购需求标准的正版操作系统。 培训服务：供应商提供培训材料、产品手册、培训视频等培训相关内容。 典型问题解决手册：供应商提供典型问题解决说明文档或视频。 厂家升级软件与扩容服务：供应商提供上门升级部件/软件与扩容的增值服务。 整机质量服务要求：免费服务周期（含换件和维修）应不小于 3 年。 合格证书要求：供应商提供产品合格证。 开箱组装/使用指导要求：供应商提供开箱组装/使用指导。 驱动下载服务要求：供应商提供驱动光盘或下载方式。 兼容适配软件下载服务要求：供应商提供兼容适配软件下载渠道（光盘、网站）。 31. 供应链合规性 产品部件保障：供应商保障产品主要部件，提供 6 年的备件服务能力（自购买之日起），或提供可兼容原设备的升级换代产品 32. 供应链质量 抗干扰性：当产品部件出现供应风险时，供应商应通知采购人并提供风险应对方案确保产品的服务保障 供应能力证明：供应商提供供应链稳定承诺书，确保产品的部件在产品服务周期内稳定化供货 33. 关键部件安全要求 CPU 和操作系统等关键部件应当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 34. 整机安全性要求 密码算法实现：CPU 芯片应符合 GM/T 0008 的相关规定，或芯片密码模块应符合 GB/T 37092 或 GM/T 0028 的相关规定 信息安全基本要求： a) 产品应符合 GB/T39276 的 5.2 的规定； b) 生产厂商应建立漏洞跟踪表，保证产品版本涉及到的漏洞（如驱动			
--	---	--	--	--

		程序等)可查看; c) 产品不得包含已知的恶意代码或漏洞, 不存在未声明的指令、功能、接口 固件安全启动: 支持固件安全启动功能, 固件启动过程中只有通过启动校验才能正常启动 限用物质的限量要求: 符合 GB/T 26572 中规定			
8	线缆	1、6 类室内非屏蔽双绞线; Cat6 非屏蔽双绞线 2、标准: 符合 ISO/IEC 11801、TIA-568-C.2、GB/T 18015.5 要求, 所用材料符合 RoHS 要求, 性能指标优于现行 6 类线缆 250MHz 标准 3、标准装箱长度: $\geq 305\text{m} \pm 1.5\text{m}$ 4、线缆结构: 4 对 8 芯双绞线, 每对之间采用十字骨架隔离, 每芯均有颜色区分, 外皮印有厂商标识及电缆编码, 有撕裂绳 5、执行标准: ISO/IEC11801、TIA-568-C.2、GB/T 18015.5 6、性能等级: 六类; 是否屏蔽: 非屏蔽 7、芯线材料: 无氧铜; 芯线绝缘材料: 高密度聚乙烯 8、撕裂绳: 有; 排流线: 无; 十字骨架: 有 9、1.0-250.0MHz 特性阻抗 (Ω): 100 ± 15; 1.0-250.0MHz 时延差 20°C (ns/100m): 45 10、直流电阻 20°C ($\Omega/100\text{m}$) max: 9.5	1	批	
9	视频纳管服务	1、将本项目全部新建前端设备及采购人指定的存量视频设备统一纳入视频联网平台管理。 2、所有纳管设备按 GB/T 28181-2022 编码规则统一编码, 实现「一机一码」。 3、按行政区划、河道名称、点位类型、归属单位等建立 ≥ 10 级视频资源目录树。 4、支持设备自动发现、批量注册、在线状态实时监测、固件远程升级、故障自动告警。 5、支持视频质量自动巡检 (黑屏/模糊/偏转/遮挡/雪花/条纹/色彩异常等), 巡检周期 ≤ 24 小时, 覆盖率 100%。 6、纳管设备月度在线率 $\geq 98\%$。 7、纳管设备录像完好率 $\geq 95\%$。 8、一般故障修复 ≤ 4 小时, 重大故障 ≤ 24 小时, 7×24 小时响应。 9、提供统一运维管理平台, 支持工单派发、闭环管理、统计报表 (日报/周报/月报)。 10、供应商须具备或承诺建设与本项目规模匹配的运维中心, 提供统一的工单管理系统、运维数据分析平台, 支持移动端 APP 运维管理。	30	套	

核心产品: 匀速球形摄像机

二、商务要求

质保期	国家有统一规定的执行国家规定，没有规定的原则上不少于 12 个月。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日历天。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成交供应商需提供必要的备品、备件及耗材等。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为保证售后服务质量，接到业主报修后，成交人必须 2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修复。免费进行安装、调试并进行设备使用培训，定期巡检。
验收标准和方法	甲方抽样检查，不符合技术要求将会退货处理并承担相应责任。

三、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采购人的特殊要求及说明理由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要求，投标产品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供应商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见第五章附件）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享受相应的价格优惠。
---------------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1.1 项目名称：泌阳县水利局美丽幸福河湖智能监控系统项目 1.2 采购人名称：泌阳县水利局 1.3 项目编号：泌财竞谈采购-2026-87
2	合格供应商： 具备竞争性谈判公告第二项规定的条件。
3	谈判报价及费用： 3.1 本次谈判应以人民币报价。 3.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本项目谈判废止。 3.3 本项目不收取代理服务费。
4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会。
5	响应文件组成： 加密版电子响应文件。
6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7	谈判时间及地点：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8	评定办法：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以最后一轮的报价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调整后的最终评定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
9	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确认结果后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
10	谈判保证金交纳与退还： 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11	签订合同： 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二、商务要求。
12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3	采购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14	付款方式： 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二、商务要求。
15	成交供应商可以以政府采购合同为担保向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融资。
16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期结束后 60 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	本项目所属行业： 商务专线、视频监控汇聚云平台、视频纳管服务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其他属于工业。
18	质疑和投诉： 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10 条。
19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zmdtf 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0	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zhumadian.gov.cn/) ”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 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 完善诚信库信息, 自行核验通过后, 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 HNXACA 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 到泌阳县政务服务中心二楼西区综合窗口(联系人: 吕女士, 电话: 18836077831)或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 楼大厅 CA 窗口(联系人: 张先生, 电话: 17838648654)办理 CA 密钥, 完成注册。
21	采购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谈判者, 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zhumadian.gov.cn/) ”网站, 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采购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 其谈判将被拒绝。
22	响应文件制作： 1、供应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zhumadian.gov.cn/) ”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类): 下载“新点谈判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 2、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交易系统下载采购文件(. zmdzf 格式)。 3、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zmdtf 格式), 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zhumadian.gov.cn/) ”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4、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zhumadian.gov.cn/) ”网站提供的“新点谈判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5、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须按采购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无法直接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格式内容，供应商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6、采购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7、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8、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和.nzmd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9、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 下 载 中 心 板 块 的 视 频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23	响应文件上传: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22 条
24	采购文件的澄清与变更：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下载采购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2、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开启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5	开启 1、谈判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谈判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使用企业 CA 密钥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参加谈判活动。 2、解密时，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 CA 密钥在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发出解密指令后 5 分钟内（以平台系统日志记录的解密指令发出时间为起始点）完成其响应文件的首次远程解密。若首次解密失败（以平台系统日志记录的解密状态为唯一判定依据，含解密无响应、系统提示解密失败等情形），采购代理机构将人工发起并发出二次解密指令，供应商应在二次解密指令发出后 5 分钟内（以平台系统日志记录的指令发出时间为起始点，该时限独立于首次解密时限，互不叠加）完成响应文件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导致供应商无法按时完

	成响应文件解密或谈判评审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报请批准后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谈判评审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3、远程解密前，供应商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zhumadian.gov.cn:8820/TPBidder/）谈判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4、特别提醒： 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故供应商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谈判的项目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 （1）网络要求：网络带宽 4M 以上。 （2）硬件要求：电脑要求内存 4G 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 Windows7 及以上，IE 浏览器 IE11 及以上。 （3）人员要求：对于参与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谈判的供应商，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不见面开启操作手册下载地址：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6e085538-6be5-4d25-80b2-12f5fc669ba1&CategoryNum=026005）
26	评审：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25、26、27、28、29 条
27	根据《泌阳县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泌财购〔2022〕6 号）文件要求，对全县范围内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 2、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3、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4、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5、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7、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采购人有权在发放成交通知书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泌阳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证明材料，以核实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中标（成交）

	通知书。
28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八）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29	解释：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谈判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谈判公告、供应商须知、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采购文件与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一 说 明

1. 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谈判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相关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

2.3 “供应商”系指下载了本采购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响应文件的制造商或经销商。

2.4 “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谈判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6 “相关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与本次采购货物相关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相关的义务。

2.7 “竞争性谈判文件有效期”系指本次采购项目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3. 采购预算

本次采购预算为：430000 元；最高限价为：430000 元。

4. 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 泌阳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

4.2 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谈判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格式见附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的，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

4.3 谈判开始后，谈判小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将查询结果存档（查询时要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谈判小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化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作为评审依据。

注：以上为必须提供的材料。本项目采用不见面竞争性谈判，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应及时完善主体诚信库中企业信息及扫描件（4.1、4.2项所需材料），提交并自行核验通过。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谈判所用资格审查材料（4.1、4.2项所需材料），以供谈判过程中评审专家查阅。供应商应确保主体诚信库信息与电子响应文件信息一致，上传的资料要真实并清晰可辨。谈判时以电子响应文件及“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

5. 谈判费用

不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6. 联合体参加谈判

6.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谈判。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7.2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8. 关联企业参加谈判

8.1 本采购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之规定。

8.2 关联企业中，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参与谈判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谈判活动。一经发现，将导致谈判同时被拒绝。

8.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 特别说明：

9.1 供应商参加谈判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9.2 供应商代表只能接受一个供应商的委托参加谈判。

9.3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9.4 供应商在谈判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响应无效，由相关部门查处。

10. 质疑和投诉

10.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 日之前提出质疑；供应商对谈判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逾期不再受理，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关于对招标采购程序、采购文件格式性条款、谈判结果的询问和质疑，请向泌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出；关于对供应商特殊资质要求、技术参数和技术标准、商务要求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10.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谈判过程和谈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1. 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响应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二 采购文件

12. 采购文件的构成。本采购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2.1 竞争性谈判公告

12.2 采购需求

12.3 供应商须知

12.4 合同主要条款

12.5 响应文件格式

13. 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3.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 3 个工作日，则需延长谈判开始时间，采购文件获取时间、递交样品截止时间等可以相应延长）前，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13.2 采购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过本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谈判时不予

认可。

13.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开始谈判时间，但至少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14. 要求

14.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采购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采购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响应文件应对采购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供应商资格要求、技术参数和技术标准、商务要求和响应文件中对响应的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14.2 供应商应完整签署响应文件格式附件中《竞争性谈判响应书》和《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不得随意增减或修改内容。否则视为对采购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 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5.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5.2 关于计量单位，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采购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6. 响应文件的组成。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6.1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
- 16.2 初次报价一览表
- 16.3 初次报价明细表
- 16.4 供货范围清单
- 16.5 技术响应表

- 16.6 商务响应表
- 16.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16.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16.9 证明文件
- 16.10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 16.11 谈判保证金（若收取保证金的）

17. 响应文件有效期

17.1 响应文件从竞争性谈判公告所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开始生效，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谈判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谈判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谈判保证金的规定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8. 谈判报价

18.1 所有谈判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供应商的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产生的所有费用。

18.2 供应商要按初次报价一览表的内容填写。

18.3 供应商投报多包的，应对每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初次报价一览表。

19. 谈判保证金

19.1 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20.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0.1 供应商应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制作响应文件。除了响应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应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响应文件的目录应编序。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负责。

20.2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是根据“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的电子采购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20.3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服务货物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并须提供服务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20.4 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须按采购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

20.5 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的响应文件。

20.6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文件或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谈判小组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0.7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 下 载 中 心 板 块 的 视 频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四 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

21. 响应文件的加密、标记

21.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对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 (.zmdtf 格式)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进行加密。

21.2 供应商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交易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22. 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

22.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响应文件加密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3.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文件的,将被拒绝接受。

五 响应文件的开启

24. 开启

24.1 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启。

24.2 开启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4.3 开启时，首先，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然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如供应商自身原因解密失败，其谈判将被拒绝。

24.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文件：

24.4.1 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上传、提交响应文件的。

24.4.2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规定加密的。

24.4.3 未进行网上下载采购文件参加谈判的。

24.4.4 未按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若收取）。

24.4.5 一个供应商不只提交一套响应文件的。

六 谈判

25. 组建谈判小组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为3人(成员由3人以上单数组成。达到公开招标限额标准而采取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的采购项目，成员人数应为5人以上单数。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谈判小组组长)。

26. 响应文件的初审

26.1 谈判小组会将对响应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已正确签署等。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与报价明细表的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除非谈判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

26.2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6.2.1 资格性检查。谈判小组将依据响应文件按竞争性谈判公告第二项所述的资格标准和采购文件第三章 4. 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具备谈判资格。如果供应商不具备资格、不满足采购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 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26.2.2 符合性检查。谈判小组将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以确定是否符合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

(1) 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 实质性违背采购文件, 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3) 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将不进入下一阶段谈判。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 其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 (1)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 (2) 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 或与身份不符的。
- (3)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或不符合采购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4) 响应文件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免费维修期等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 (5) 缺少 1 项必要功能的。
- (6) 任何 1 项主要技术指标低于采购需求的。
- (7) 未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 (8)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 或意思表述不明确, 或前后矛盾, 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 (9) 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或响应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 (10) 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谈判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谈判小组决定供应商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 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26.2.3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供应商, 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网上实时告知其理由。

26.3 在评审过程中, 谈判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 26.3.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的。
- 26.3.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的。
- 26.3.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
- 26.3.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的。
- 26.3.6 不同供应商授权同一人作为供应商代表的。

26.3.7 不同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支付的（若收取）。

26.3.8 有证据证明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串通的其他情形的。

26.3.9 谈判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27. 响应文件的澄清

27.1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供应商的澄清应当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谈判代表签字。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对待。谈判小组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7.2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要求，谈判小组应当对供应商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谈判小组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响应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通知》规定要求的，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28. 谈判

28.1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进入本次谈判程序。

28.2 谈判小组通过随机方式确定参加谈判供应商的谈判顺序，所有成员集中与供应商按照顺序分别单独进行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及合同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采购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供应商。

28.3 本次谈判进行不超过3轮次报价，并给予每个供应商相同的机会。响应文件报价为第一轮报价，以后轮次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次报价（除采购文件有实质性变动外），否则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供应商应当对谈判的每轮次报价或承诺均以书面形式确认，并由供应商代表签字，在规定的时限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提交给谈判小组，谈判报价以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次报价为准。（如果一包中分项目过多，第二轮、第三

轮可以只报总价，分项目价格按本轮总报价与第一轮总报价的优惠比例相应调整）

28.4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文件要求，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谈判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28.4.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8.4.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28.4.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28.4.4. 评审委员会（谈判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8.4.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8.4.6. 评审委员会（谈判小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28.4.7. 评审委员会（谈判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8.4.8.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谈判小组）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谈判小组）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28.4.9.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谈判小组）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29. 谈判过程及保密原则

29.1 凡与本次谈判有关人员对于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谈判中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人员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9.2 在谈判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丧失参加谈判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 确定成交供应商

30. 成交原则

30.1 本次谈判将按照最低评标价法确定成交供应商，即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供应商最后一轮报价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调整后的最终评定价作为成交供应商的依据，按最终评定价由低到高排列。最终评定价相同的，按最后一轮报价由低到高排列。最终评定价与最后一轮的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最终评定价、最后一轮报价与技术指标均相同的，按服务优劣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30.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谈判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最后一轮报价最低的参加谈判；最后一轮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谈判的供应商，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响应无效。

30.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31. 价格调整

31.1 谈判小组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对供应商报价进行调整。

31.2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评标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节能产品	3%
环境标志产品	3%

投标产品出自小型或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 同小型、微型企业。	20%
本国产品	当采购项目或采购包的采购标的仅包含单一产品时，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的采购标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且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此作出承诺的，则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详见注（5）
.....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由投标人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依据，每项按0.5%折扣。

注：（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以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给予价格优惠。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要求，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对本国产品予以支持：

（5.1）当采购项目或采购包的采购标的仅包含单一产品时，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的采购标的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且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此作出承诺的，则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进口产品属于非本国产品。但对一些非进口产品，如果不满足《通知》规定的“在中国境内生产”等条件，这些产品也属于非本国产品。**对于仅有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政府采购项目，本国产品不享受价格扣除评审优惠。**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既有本国产品也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且提供本国产品的供应商同时为小微企业的，应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对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规定，对该供应商的产品同时给予支持本国产品和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评审优惠。相关价格评审扣除优惠，均应该在供应商原始报价基础上计算，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5.2）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符合要求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供应商提供虚假《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成交供应商享受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

（5.3）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

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31.3 如果同一包为单一产品，对最后一轮报价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报价作为最终评定价。

最终评定价=最后一轮报价 $\times$ （1- Σ 价格折扣幅度）

31.4 如果同一包内有多个产品，部分产品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只对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产品依据《报价明细表》按上述价格折扣幅度进行折扣。

31.4.1 如果最后一轮供应商按《初次报价明细表》报价，对最后一轮报价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报价作为最终评定价。

单项调整报价=最后一轮单项报价 $\times$ （1- Σ 价格折扣幅度）

最终评定价= Σ 单项调整报价+ Σ 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的最后一轮单项报价

31.4.2 如果最后一轮报价只报总价，先对第一轮报价进行调整，再按最后一轮报价比第一轮报价降价幅度计算出最终评定价。

第一轮单项调整报价=第一轮单项报价 $\times$ （1- Σ 价格折扣幅度）

第一轮调整后报价总价= Σ 第一轮单项调整报价+ Σ 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的第一轮单项报价

最终评定价=（最后一轮报价/第一轮报价） $\times$ 第一轮调整后报价总价

32. 确定成交供应商

32.1 评审（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标）记录和评审（标）结果编写评审（标）报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履行核对评审（标）结果职责，并在评审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1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33. 成交通知书及成交公告

33.1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确认结果后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

33.2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成交通知书的，视为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成交供应商在有效的最后一轮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的，视为供应商恶意串通。

33.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4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34. 采购代理机构宣布谈判废止的权利

34.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谈判废止，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34.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4.1.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了采购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4.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4.1.4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供应商不足 3 家的，评审期间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七 合同授予

35. 签订合同

35.1 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透明度和采购效率相关事项的通知》（财办库【2023】243 号）文件要求，采购人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中与成交供应商在线签订采购合同。

35.2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在采购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成交供应商逾期未签订合同，视为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其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并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35.3 采购文件、采购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采购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5.4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5.5 采购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进行公告及备案。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_____（项目编号）的竞争性谈判结果签订本合同。

1. 货物内容

1.1 货物名称：

1.2 型号规格：

1.3 技术参数：

1.4 数量（单位）：

2.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3. 技术资料

3.1 乙方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4. 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5. 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6. 质量保证金

无

7. 转包或分包

7.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7.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7.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8. 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8.1 交货期:

8.2 交货方式:

8.3 交货地点:

9. 货款支付

付款方式:

10.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1.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1.1 乙方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1.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1.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1.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1.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12.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规范 and 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2.2 乙方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2.3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或样品及样品小样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日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日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12.4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____个月,在质保期内,因人为因素出现故障外,乙方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2.5 合同项下货物免费保修期为质量保证期满后____个月，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对超过保修期的货物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12.6 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____小时内解除故障。

13. 调试和验收

13.1 乙方交货前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3.2 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在3个工作日内组织初步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3.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

13.4 对大型或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邀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13.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14. 索赔

14.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或样品及样品小样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 在根据合同第12条和第13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甲方将货物退还给乙方，乙方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

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第 12 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4.2.4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__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__日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14.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5. 违约责任

1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5.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选择同意延长交货期或解除本合同。甲方同意延长交货期的，延期交货的时间由双方另行确定。乙方仍按上述规定向甲方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6.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6.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7. 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7.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7.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 违约解除合同

18.1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对方追诉的权利。

18.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 15.3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2 乙方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按合同第 7.3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3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8.1.4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8.2 在甲方根据上述第 18.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9. 其他约定

19.1 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9.3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采购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进行公告及备案。

19.4 签定地点：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注释：

《响应文件格式》是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供应商应按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响应文件。

目 录

- 附件 1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 附件 2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格式）
- 附件 3 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 附件 4 初次报价明细表（格式）
- 附件 5 供货范围清单
- 附件 6 技术响应表（格式）
- 附件 7 商务响应表（格式）
- 附件 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 附件 9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附件 10 证明文件
- 附件 11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格式）
- 附件 12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附件 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附件 2: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

致: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 现委托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 参加贵方组织的
_____ 项目 (项目编号: __) 的竞争性谈判。现正式提交下述文件 1 份:

- 1、初次报价一览表。
- 2、初次报价明细表。
- 3、供货范围清单。
- 4、技术响应表。
- 5、商务响应表。
- 6、证明文件。
- 7、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提供产品和服务, 我方就本次竞争性谈判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竞争性谈判项目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2、我方承诺在竞争性谈判活动中提供的各种材料真实有效。

3、我方同意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成交, 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 (如有的话) 和有关附件, 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采购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5、我方保证尊重谈判小组的评审结果, 完全理解本采购项目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保证。

6、我方理解并遵守采购文件的全部规定, 接受采购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7、如果发生供应商须知第 26. 2. 1、26. 2. 2 项所述情况, 同意我方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8、如果发生供应商须知第 26. 3、33. 2 项所述情况, 同意谈判小组认定我方

的行为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并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9、如果发生供应商须知第 29.2 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为丧失参加谈判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如果发生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8 项所述情况，同意谈判小组认定我方所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11、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按采购文件的规定领取成交通知书。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2、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3、我方最近 3 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_____。

14、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15、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供应商代表（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 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	数量	报价	交货期	备注
报价总计（大写）：_____小写：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2、凡需用专用耗材的专用设备类采购项目，应按响应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3、谈判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4、以上报价应与“初次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相一致。

5、若认为所投产品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在相应的产品的“备注”栏内注明符合何种折扣条件，以方便谈判小组评审。

6、供应商按格式填列，不得自行更改，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初次报价明细表（格式）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货物制造商	单位及数量	单价	金额
							
	运输费、安装调试费						
	其他:						
报价总计(大写):					¥ _____		

供应商: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供货范围清单（格式自拟）

说明：

本清单应列明组成货物的主要件和关键件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及单价。

本清单应列明专用工具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及单价（如果有的话）。

本清单应列明备品备件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及单价（如果有的话）。

附件 6:

技术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响应性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1				
2				
...				
质量标准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区标准等标准规范)		

注：供应商必须如实完整填写表格，“偏离情况”是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7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情况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质保期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付款方式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9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提交、参加谈判、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

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职务：

职务：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此处请粘贴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应提供“供应商须知 4. 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泌阳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的；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谈判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谈判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只需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提供）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如需要）

编号：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 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定编号为____的《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数额为____元（大写____），币种为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其他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附件 11：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
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竞争性谈判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成员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应商，与其它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的供应商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成员恶意串通，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六、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七、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12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成交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

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